# 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成政办发〔2026〕43号

## 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br>关于印发《成县全域生活垃圾闭环处理<br>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成县全域生活垃圾闭环处理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8月17日

# 成县全域生活垃圾闭环处理实施方案

为全面规范全县生活垃圾收、转、运、处全流程管理，解决效率不高、环保管控薄弱等问题，结合我县实际，全县生活垃圾统一转运至陇南环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实施焚烧无害化处理，为进一步健全全域闭环处置体系，明确作业标准、权责分工、资金拨付、风险防控等关键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坚持“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工作原则，全面构建“前端收集、中端转运、末端处置、全程监管”的城乡生活垃圾全域闭环处置体系，推动全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稳定达标，全面提升全县城乡生活垃圾处置规范化、标准化、长效化水平。

## 二、全域范围与生活垃圾界定

**（一）全域范围。**本方案适用于成县所辖全部行政区域，包括城区及所辖乡镇、行政村，实现城乡生活垃圾处置全覆盖、无盲区。

**（二）生活垃圾界定。**本方案所称生活垃圾，是指全县城乡居民在日常生活中或者为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生活垃圾的固体废物，具体包括：居民家庭生活垃圾、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生活垃圾、商业经营场所生活垃圾、公共场所清扫保洁垃圾等。建筑垃圾（含装修垃圾渣土）、医疗废物、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餐厨废弃油脂等不在本方案处置范围内，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另行处置。各乡镇应严格按照生活垃圾界定标准执行，严禁将非生活垃圾混入处置体系。

三、闭环处理主要内容

**（一）闭环处理总体流程。**全域实行“前端定点收集+巡回清运、中端中转压缩+密闭跨区转运、末端无害化焚烧处置”一体化闭环运营模式。前端城区由市场化运营服务企业统一收运，乡镇以镇政府所在地为中转收集中心，结合村组实际情况确定收运机制；中端依托城区临时中转场地完成垃圾压缩减容，通过专用车辆密闭转运；末端统一转运至西和县生活垃圾焚烧厂实施焚烧无害化处置，全过程实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追踪、全程可监管”，确保日产日清、零污染、全闭环。

**（二）中转场地保障。**确定同谷南路东侧原成州矿业公司汽运公司场地为城区生活垃圾临时中转场地，满足垃圾归集、压缩、车辆进出作业需求。

**（三）转运车辆保障。**配置4台全封闭智能压缩转运车，具备防渗漏、防遗撒、GPS实时定位功能，使用年限10年。由承运企业负责车辆采购、登记、投保、日常维保，建立一车一档台账，足额购置交强险、商业险、承运人责任险，严禁车辆带病、脱保运营。

**（四）转运作业规范。**严格落实每日固定转运任务，线路调整需提前3个工作日报批备案。实行出车、收车“双检查”制度，每2万公里开展深度维保。全程密闭转运、趟次消杀冲洗，规范处置渗滤液，错峰作业减少扰民，建立完整作业台账，

全程开启 GPS 实时监管。

**（五）健全垃圾处置体系。**全县全域纳入统一的生活垃圾集中处置体系，依托标准化中转场地、密闭转运车辆、专业化运营队伍，全域推行“定点全域清运、集中中转压缩、密闭跨区转运、统一焚烧处置”的一体化运营模式。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规定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全域统一运营单位，统筹推进城乡垃圾收运基础设施提质升级，力争 2027 年 12 月实现全覆盖，全面构建全域一体、运维规范的生活垃圾处置体系。

**四、实施主体及工作职责**

**（一）县城市管理局。**负责项目整体统筹、方案落地、日常监管、质量考核、费用审核、设施验收、企业对接，指导乡镇生活垃圾常态化处置工作，协调解决运营各类问题。

**（二）陇南环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末端处置单位，合规接收全县城乡生活垃圾，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开展焚烧无害化处置，做好吨位核对、台账留存、费用结算等工作。

**（三）协同监管单位。**县财政局负责环卫专项经费预算、资金拨付及全程监管；市生态环境局成县分局负责全流程环保督察、隐患排查、污染防控及违规行为查处。

**（四）各乡镇人民政府。**落实属地主体责任，推行五级网格化环卫管理模式，负责辖区垃圾收运、日常保洁、场地运维，规范对接处置、转运企业，常态化推进环卫治理工作。

**五、合同协议与合作管理**

县城市管理局经县政府授权，与末端处置企业、全域运营

承运企业签订正式合作合同，覆盖全域生活垃圾处置工作。合同全面明确全域处置范围、统一城乡作业标准、规范结算方式、厘清各方权责义务、细化违约责任、明确服务期限、全域运维要求等核心条款，以合同刚性约束保障城乡一体化处置工作规范落地、常态化运行。

**六、资金保障与拨付监管**

建立“财政兜底、向上争取、多元补充”资金保障机制，全域环卫运维经费足额纳入财政专项预算。转运费用依据政府核定的单价标准，按实际转运吨位据实结算。实行季度结算、逐级审核制度，承运企业按期提交结算资料，经县城管局审核、县政府审批后，财政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规定，将资金直接支付到承运企业，拨付结果与考核成效挂钩。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由县财政局全程审计监管。根据燃油、社保、处置单价等市场波动，委托第三方机构动态调整成本及经费额度，保障核算合规。

**七、实施步骤**

**（一）前期筹备阶段（方案印发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临时中转场地移交、配套设施筹备建设；完成各级处置、运营协议签订；制定统一的作业规范、考核细则、资金拨付流程；完成乡镇处置模式梳理、合作主体确定及备案工作。

**（二）常态化运营阶段。**招投标工作完成后，启动城乡生活垃圾标准化闭环处置运营。各责任单位常态化履职，县城管局按月核对转运量，按季度审核拨付经费，动态协调解决运营

堵点难点，保障全域垃圾处置工作平稳长效运行。

**（三）期满交接阶段（服务合同期满前3个月）。**制定专项交接实施方案，明确设备、台账、资料、作业流程交接清单和时间节点，强化过渡期全程监管，做好新旧运营主体衔接，杜绝垃圾积压、工作断档，保障环卫工作平稳过渡。

**八、风险防控措施**

落实车辆维保和驾驶员安全教育，杜绝疲劳驾驶、超速超载，完善交通事故应急预案并足额投保。严格落实全程密闭转运、趟次消杀、场地保洁、渗滤液规范处置，常态化排查中转场地及转运线路环保隐患，对遗撒、滴漏、异味扰民等问题立行立改。依托GPS轨迹、过磅记录、现场台账多维核实转运吨位，公开考核细则，建立争议协调机制。制定运营主体更替及乡镇模式切换衔接预案，建立县乡两级应急收运机制，配备备用作业力量，设置临时规范堆放点位。

**九、工作要求**

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压实属地及行业主管责任，主要负责人牵头抓总，细化举措、明确权责，确保工作落地见效。要强化协同联动，城市管理、财政、生态环境及各乡镇、相关企业常态化对接，及时化解运营难点堵点，凝聚工作合力。要健全日常巡查、月度核查、年度复审的督导考核机制，将生活垃圾闭环处置工作纳入年度重点考核内容，严格落实奖惩制度。要严守合规管理底线，规范作业运营、资金使用、合同管理全流程，常态化抓实安全、环保、消防、防

疫管控，持续优化作业流程、严控运营成本，健全长效运维机制，全面巩固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成效。

本方案由成县城市管理局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

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8月17日印发